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深达声 A

股票代码：000007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人名称：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沿江中路 203 号 609 房

通讯地址：广州市沿江中路 203 号 609 房

联系电话：020-83396806

邮政编码：510115

签署日期：2003 年 11 月 26 日

收购人声明

一、本收购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以下简称“准则16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6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本收购人所持有、控制的深达声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本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深达声的股份。

三、本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规定期限内未对本收购报告书提出异议,本次收购所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方可履行。

五、本次股份转让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特别提示

一、本收购报告书相对本公司已经披露的《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而言，对博融投资的股权结构及其变更情况、博融投资股东之间的关系以及博融投资大股东持有其它公司股权情况等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相关内容详见本收购报告书正文）。若本收购报告书与前次披露的《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存在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收购报告书为准。

二、基于规范股权管理，本公司就拟转让股份的管理与出让人原签署的《股份托管协议》已解除，并签定了《股份管理协议》（相关内容详见本收购报告书正文）。

三、本收购报告书中关于收购深达声一年内后续计划内容是本公司现实情况下对上市公司后续发展的总体框架性方案和设想，具体实施计划和时间表有待于通过进一步周密的尽职调查和研究后，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细化和完善。

特别风险提示

一、博融投资于 2003 年 7 月 12 日成立，主要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策划及咨询顾问。本收购报告书除披露了博融投资设立有关的验资报告，增加披露了实际控制人李成碧控股的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近两年的财务资料。除本次股权收购外，博融投资自成立以来未有其他重大经营活动。

二、博融投资成立时间短，人才储备及其上市公司经营运作方面准备不甚充分，本公司参与深达声运作存在不确定风险。

三、博融投资管理层对深达声还缺乏全面深入的了解，是否能对深达声成功进行资产整合存在不确定因素。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2
第三节	收购人持股情况	6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0
第六节	资金来源	11
第七节	后续计划	12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7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18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2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5

第一节 释 义

本收购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博融投资、收购人、受让人、 本公司	指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宏大地产、出让人	指	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达声	指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兴业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管办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监督管理 办公室
本次股份转让、本次转让	指	博融投资受让宏大地产持有的深达声 40,206,226 股社会法人股行为
协议转让	指	在本次收购中,收购人通过与出让人签订《股 份转让协议》的方式受让股份的行为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广州市沿江中路 203 号 609 房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01011109592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4994981-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民营

主要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策划及咨询顾问

经营期限：长期

法定代表人：李成碧

股东姓名：李成碧、王岱、王亿鑫、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沿江中路 203 号 609 房 邮政编码：510115

联系电话：020-83396806

传真：020-83396806

二、博融投资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本公司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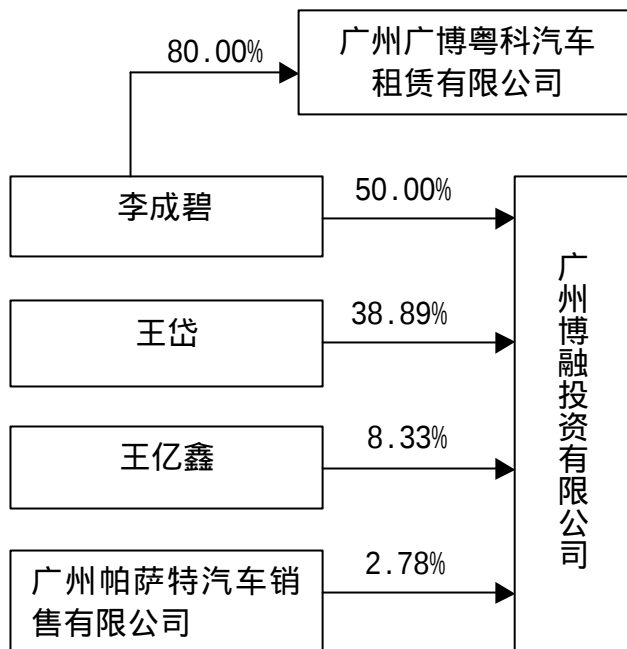
博融投资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12 日，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广州汽车博览中心出资 16000 万元，广州得利卡汽车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同年 7 月 25 日，博融投资发生股权转让，原股东的转让原因分别为：广州汽车博览中心需要收购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广州汽车城项目（该汽车城占地面积 12 万平方米，计划建设十五个世界一流的 4S 专卖店，总投资约 8 亿元），经营决策和投资方向有所调整；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要投资建设全球顶级的“上汽大众”4S 汽车专卖店；广州得利卡汽

车有限公司需代理经营新的品牌，扩大经营规模。李成碧在此之前一直与宏大地产洽谈收购深达声事宜，需要搭建收购主体平台，因此与其女儿王岱为主受让了原股东持有博融投资的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为：李成碧出资 9000 万元，王岱出资 7000 万元，王亿鑫出资 1500 万元，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该次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出具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再有变动，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成碧	9,000	50.00
2	王岱	7,000	38.89
3	王亿鑫	1,500	8.33
4	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	2.78
	合计	18,000	100.00

博融投资及其主要关联方的股权关系结构图：



（二）本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李成碧：女，64 岁，中国国籍。住所：广州市天河天朗名居 2601 房。曾任

电子工业部 107 信箱技术员，成都电子研究所车间主任、产品开发部主任、工程师，成都市羽龙土地整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王岱：女，42 岁，中国国籍。住所：成都市西城区金河街 75 号。曾任广州国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广州市发展广告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亿鑫：男，21 岁，中国国籍。住所：青岛市市北区墩化路 49 号。现任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叁仟叁佰捌拾万元，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63 号，法定代表人：王宾，经营范围：销售汽车（含小轿车），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汽车大修、维修及小修。

（三）本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投资、拥有、控制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况

1、博融投资原股东与新股东之间的关系 新股东和原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2、博融投资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博融投资现有股东中，李成碧与王岱为母女关系，王亿鑫与李成碧、王岱以及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王宾与王岱是夫妻关系。

3、博融投资原股东的股东之间的关系：博融投资原股东的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4、博融投资大股东李成碧目前还持有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80% 股权。除此之外，目前没有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主营“汽车租赁”（不含“出租车服务”），2002 年 4 月 28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成碧，相关财务资料详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三、博融投资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博融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李成碧	执行董事 总经理	中国	广州	无
王宾	监事	中国	广州	无
王亿鑫	副总经理	中国	广州	无
程远志	财务负责人	中国	广州	无

以上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博融投资持有、控制其他公司股份情况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亦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股份。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持有其他非上市公司的股权。

第三节 收购人持股情况

一、博融投资持有、控制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持有或控制深达声股份的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之后，本公司持有深达声 40,206,226 股股权，占深达声总股本的 28%，将成为深达声的第一大股东，李成碧为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对深达声其他股份表决权的行使没有产生影响。

二、本次协议收购的基本情况

（一）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03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宏大地产签署了《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股份受让方：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出让方：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署时间：2003 年 7 月 25 日

协议名称《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转让数量：40,206,226 股

转让股份的比例：转让股份占深达声总股本的 28.00%

股份性质：博融投资本次收购的股份性质为社会法人股，股份转让之后仍为社会法人股

转让价款总额：人民币捌仟万元（RMB8000 万元）

转让价款支付方式：第一阶段，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内，博融投资向宏大地产支付本次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的 12.5%，即壹仟万元（RMB1000 万元），以现金形式支付；第二阶段，在宏大地产将标的股份过户到博融投资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博融投资向宏大地产支付剩余 87.5%股份转让价款，即柒仟万元

(RMB7000 万元)。

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并加盖各自行政公章。

（二）本次股份转让附加特殊条件

本公司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对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没有其他附加的特殊条件，协议双方就股权行使没有其他的安排。除本公司与出让方签署的《股份管理协议》和《关于担保事项的补充协议》，以及就出让方及其关联方应付深达声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债务问题，由本公司与出让方签署的《关于处理关联占用问题的方案》之外，不存在其他补充协议。

《股份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宏大地产同意并保证：深达声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召开关于换届选举董事、监事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并作出将该等提案提交深达声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发出关于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在该次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召开之日起的四十个工作日内召开关于换届选举深达声董事、监事的股东大会。过渡期内，宏大地产将通过合法行使其在深达声拥有的股东权利，在下列事项上与博融投资充分沟通并尽可能与博融投资达成一致意见：决定深达声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深达声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等事项。宏大地产同意并承诺其将通过行使其在深达声应有的股东权利保证前述事项履行并完成前述约定事项。博融投资同意并保证依照适用法律、法规及深达声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其在过渡期内对深达声应尽之职责。

《关于担保事项的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在本协议签订后至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之日，宏大地产及其关联人为深达声（或其下属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格兰德俱乐部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责任由宏大地产及其关联人继续承担，本公司对该等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自转让股份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上述银行贷款担保责任在办理更换担保事项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责任，解除宏大地产及其关联人在对应贷款中的担保责任。

《关于处理关联占用问题的方案》的主要内容：（1）经独立中介机构核查后，对于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天轮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进出口有限公司应付深达声及

其控股子公司的债务，广州市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对上述四家公司在三年内偿还其应付深达声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2）经独立中介机构核查后，对于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应付深达声及其控股子公司除（1）所述外的其他款项（如有），由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现金偿还。

对于关联占用的情况，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永审字（2003）第441号”《关于新疆宏大房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对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专项审计报告》，截止2003年6月30日，宏大地产及其关联方占用深达声的资金累计为68,182,155.91元。

根据宏大地产出具的《关联占用偿还计划》，宏大地产及其关联方对于应付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债务，承诺主要以现金方式偿还，大致偿还安排为：（1）截止2003年底，归还额度约为2500万元；（2）2004年度归还额度约为2500万元；（3）2005年度内偿清债务余额。

（三）本次股份转让需报送批准的部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规定期内未对本收购报告书提出异议，本次收购所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方可履行。

三、博融投资持有、控制的深达声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宏大地产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宏大地产承诺，本公司本次拟收购的28%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或第三方权利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冻结或其他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博融投资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深达声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提交之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没有买卖深达声挂牌交易股份行为。

二、博融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深达声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程远志因不熟悉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03 年 7 月 25 日买入 30,000 股深达声流通股，均价约为每股 7.35 元；2003 年 8 月 4 日全部卖出，均价约为每股 7.22 元。

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本收购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买卖深达声挂牌交易股份行为。

第五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 在本报告提交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深达声、深达声的关联方进行资产交易。

2. 在本报告提交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深达声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3. 在本报告提交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对拟更换的深达声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4. 在本报告提交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亦不存在对深达声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六节 资金来源

一、资金来源

本公司此次收购宏大地产持有的深达声 28%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捌仟万元 (RMB8000 万元), 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没有任何部分收购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深达声及其关联方。

二、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第一阶段, 在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内, 本公司向宏大地产支付本次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的 12.5%, 即人民币壹仟万元 (RMB1000 万元);

第二阶段, 在宏大地产将标的股份过户到本公司后的五个工作日内, 本公司向宏大地产支付剩余 87.5%股份转让价款, 即人民币柒仟万元(RMB7000 万元)。

第七节 后续计划

一、本公司收购深达声的目的

深达声地处金融市场发达的城市深圳，股本结构合理，产业单一，近2年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中国未来的汽车消费市场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博融投资通过收购深达声股权，快速进入实业领域，并利用上市公司涉足、做大汽车物流业，获得进入市场的较好时机，以改善公司质量，提高公司业绩。

二、本公司收购深达声的计划

1.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一年内没计划继续购买深达声的股份，或者处置已持有的深达声股份的计划。同时，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3年内不转让所收购的股份。

2.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深达声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收购重组深达声的战略目标和目的是：发挥民营企业的经营管理、资金优势，通过参加股东大会、提名董事等途径加强对深达声的管理，转变深达声的经营机制，整合资产和债务、减轻企业经营负担，提高项目决策水平，加快项目投资，提高深达声的盈利能力，形成持续发展能力，争取尽快利用资本市场进行再融资，从而进一步完善、巩固深达声的市场地位和可持续发展水平，为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投资者带来满意的回报。具体说来，本次收购完成后一年内对深达声经营管理、资金支持及资产、负债重组等方面的计划安排如下：

（1）经营管理体制改革

此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在管理模式、组织结构、业务流程、激励机制等方面，通过法定程序对深达声进行体制和机制的变革、创新，健全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体来讲，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改进管理模式，落实经营责任制，通过引进民营企业的先进经营管理机制来改善深达声的经营管理，提高工作效率；

建立投资控制中心，清理、整合对外投资，建立科学的投资决策制度。

（2）资产重组

完成此次收购后，本公司在对深达声进行深入了解、综合分析、科学论证后，将结合深达声的实际情况，通过法定程序对深达声资产进行分类分析并提出相应处理方案，并在适当时候利用本公司股东在汽车物流等方面的经验和能力，支持深达声对其主营业务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来讲，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房地产业务：有效整合深圳现有项目，加强项目管理制度；同时，为便于公司管理，拟剥离转让在新疆的地产项目；

物业管理业务：积极盘活现有物业资产的同时，提升物业管理水平；

典当业：重新定位，控制风险，调整发展思路；

教育产业（东莞山水天地项目）：积极引进资源，盘活做强教育培训产业，带动相关地产项目；

酒店业务：采取包括承包、租赁以及转让等模式灵活经营；

汽车物流业：在适当时候引进汽车物流产业，并逐步做强做大。

（3）债权、债务重组

对于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地产”）及其关联方应付深达声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债务，宏大地产已出具《关联占用偿还计划》，承诺主要用现金方式偿还，大致偿还计划为：截止 2003 年底归还额度 2500 万元，2004 年度归还额度约为 2500 万元，2005 年度内偿清债务余额；同时，本公司对该等关联占用处理承担保证责任；

针对深达声的债务特点，本公司将与债权人充分沟通，在发展中解决债务问题；

对银行债务，通过利用本公司的资金优势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并通过做大业务量，增加利润来提高公司对银行的信用评级，使现有负债在规模控制下得到正常滚动运转和有计划偿还；

对于深达声对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尔”）借款提供的担保，按照双方的协议约定：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双方互保总额控制在 5000 万元以内，2004 年底双方互保全部解除。

（4）资金支持

利用本公司的资金优势，通过本公司向深达声提供借款的方式增加深达声的

现金量，支持深达声逐步清缴逾期未缴税金及支付诉讼可能带来的赔付。

以上是本公司在完成收购上市公司股权后一年内的总体计划框架方案和对上市公司将来发展的一些设想，具体实施计划和时间表有待通过进一步周密的尽职调查和研究后，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细化和完善。

3. 本公司将根据深达声实际情况及其战略发展需要，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深达声章程的相关规定，推荐以下人员出任深达声董事、独立董事及监事：李成碧、吴谦平、何素英、王亿鑫、朱晓辉、宋金铭、孙献军、朱汉扬、陈国良。简历如下：

李成碧：女，汉族，64岁，中专学历，毕业于成都无线电工业学校。曾任电子工业部107信箱技术员，成都电子研究所车间主任、产品开发部主任、工程师，成都市羽龙土地整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推荐出任深达声董事。

吴谦平：男，汉族，34岁，大学本科，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系。曾任广州市有色金属总公司广州分公司干部、和达谦信洋行香港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职员、柯达（中国）有限公司广州联络办事处职员、广东立得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广东唯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业律师。推荐出任深达声董事。

何素英：女，汉族，37岁，经济学硕士，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曾任江西财经大学讲师，江西宏昌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蔚深证券有限公司监事。推荐出任深达声董事。

王亿鑫：男，汉族，21岁，中专学历。现任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推荐出任深达声董事。

朱晓辉：男，汉族，38岁，学士学位，在读研究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曾在北京北方车辆制造厂、广州标致汽车有限公司、美国通用-德国欧宝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美国惠而浦电器（中国）有限公司、新加坡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任职。推荐出任深达声董事。

宋金铭：男，71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曾任河北省外事科科长，中国驻日本大使馆秘书、参赞，中日友好协会理事，中国国际友好联络会副秘书长、会长助理，英国ECM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顾问等。推荐出任深达声独立董事。

孙献军：男，40岁，大学本科，毕业于重庆建工学院。曾任四川华信大理石公司厂长、成都锦江花岗石厂厂长，重庆辰源酒业公司董事长。推荐出任深达声独立董事。

朱汉扬：男，汉族，63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毕业于广州财政学校。曾任广州市标准件工业公司财务科长，广州市审计局科长、副处长，现任中国航空港建设总公司广州分公司总会计师。推荐出任深达声独立董事。

陈国良：男，69岁，中共党员，先后在成都市无线电工业学校、第二工业部十局、电子工业部情报所、信息部方特咨询公司工作。推荐出任深达声监事。

上述提名已经在2003年9月12日深达声200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深达声董事会亦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选聘或更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调整或设置相关职能机构。本公司与深达声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默契。

4. 本次收购完成后，深达声董事会可能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选聘或更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调整或设置相关职能机构。

5.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要求，拟提议对深达声的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为：

原公司章程第二十条：截止2003年4月18日，公司股本结构为：总股本143,539,664股，均为内资股股东持有，其中：

发起人股：14,819,661股，占总股本10.32%；

定向法人股：49,213,042股，占总股本34.29%，其中，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0,206,226股，占总股本28%，为第一大股东；

公众股：79,560,961股，占总股本55.43%。”

修改为：

第二十条 公司现有股本结构为：总股本143,539,664股，均为内资股股东持有，其中：

发起人股：14,819,661股，占总股本10.32%；

定向法人股：49,213,042股，占总股本34.29%，其中，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40,206,226股，占总股本28%，为第一大股东；

公众股：79,560,961 股，占总股本 55.43%。”

6．目前本公司与深达声其他股东之间就深达声其他股份、资产、负债或者业务不存在任何合同或者安排。

7．本公司在此次股份转让过户前不对深达声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也不将拟转让的股份进行质押、担保，上述权利由本公司和宏大地产共同行使。

8、本次收购存在以下风险：博融投资成立时间短，人才储备及其上市公司经营运作方面准备不甚充分，除本次股权收购外，自成立以来未有其他重大经营活动，本公司参与深达声运作存在不确定风险；博融投资管理层对深达声还缺乏全面深入的了解，是否能对深达声成功进行资产整合存在不确定因素。

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拟采取如下相应对策：本公司将结合深达声的发展需要，对内积极挖掘和培养人才，对外招贤纳士，以解决深达声人力资源问题，并加强对博融投资高管人员进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学习和培训；同时，在对深达声进行科学深入论证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实施切实可行的资产整合和主营业务调整方案，促进深达声的后续发展。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深达声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与深达声之间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深达声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仍保持独立。

二、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与深达声之间不存在持续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一、博融投资的验资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12 日，截止本收购报告签署之日本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同时，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成碧。鉴于本公司从成立至今除实施本次收购深达声的股权行为外，尚无其他重大生产经营活动，本收购报告书仅提供本公司的验资报告。

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对本公司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粤新验字（2003）第 237 号《验资报告》，确认“李成碧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王岱出资人民币 7000 万元，王亿鑫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

二、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博融投资大股东及深达声的实际控制人李成碧还持有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80% 股权，除此之外，目前没有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主营“汽车租赁”（不含“出租车服务”），该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28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成碧，其 2002 年度末及截止 2003 年 7 月 31 日的相关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如下：

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7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7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68,694.49	533,815.55	应付帐款	16,508.00	1,734,000.00
应收帐款	214,487.50	518,129.35	预收帐款	301,390.00	233,336.00
预付帐款	239,000.00	239,000.00	应付福利费	61,574.90	123,450.50
其他应收款	428,220.00	577,132.64	应交税金	95,379.26	85,573.51
待摊费用	389,603.13	264,064.43	其他应交款	1,790.60	2,999.16
流动资产合计	1,940,005.12	2,132,141.97	其他应付款	8,640,410.41	3,180,347.78
固定资产：			预提费用	56,592.32	587,707.36
固定资产原价	15,327,833.00	15,484,863.00	流动负债合计	9,173,645.49	5,947,414.31
减：累计折旧	497,157.25	2,140,466.83	负债合计	9,173,645.49	5,947,414.31
固定资产净值	14,830,675.75	13,344,396.17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净额	14,830,675.75	13,344,396.17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14,830,675.75	13,344,396.17	未分配利润	2,597,035.38	4,529,123.83
			股东权益合计	7,597,035.38	9,529,123.83
资产合计	16,770,680.87	15,476,538.1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770,680.87	15,476,538.14

企业负责人：李成碧

财务主管：王刚

制表：陈月英

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损 益 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 年 4 ~ 12 月	2003 年 1 ~ 7 月
一．营业业务收入	6,008,231.53	6,333,723.55
减：营业业务成本	2,251,136.93	2,887,626.09
主营业税金及附加	330,452.72	348,354.82
二．主营业务利润	3,426,641.88	3,097,742.64
减：营业费用	258,817.54	1,025,785.19
管理费用	431,120.69	-
财务费用	-19,060.33	-1,126.30
三．营业利润	2,755,763.98	2,073,083.75
减：营业外支出	111.29	10,000.00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36,215.00
四．利润总额	2,755,652.69	2,099,298.75
减：所得税	158,617.31	167,210.30
五．净利润	2,597,035.38	1,932,088.4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597,035.38	2,597,035.38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597,035.38	4,529,123.83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597,035.38	4,529,123.83
八．未分配利润	2,597,035.38	4,529,123.83

企业负责人：李成碧

财务主管：王刚

制表：陈月英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提请注意的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在深达声过渡期间的有关情况

在过渡期间内，针对深达声面临的实际困难，本公司做了以下主要工作：

1、改组深达声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本公司与宏大地产签署的相关协议约定，依照有关规定，博融投资经由宏大地产提名，向深达声推荐了八名董事（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和一名监事，该等董事（含独立董事）和监事已于 2003 年 9 月 12 日经深达声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

2、为深达声提供资金等支持，积极协调处理深达声欠税、贷款等问题。由于达声地产欠缴巨额税款，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税务部门除了可以收取税款本金、滞纳金外，还可以对达声地产处以 2 - 5 倍于税款的罚款，并可以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手段予以执行。税务部门就此已经发出通告并将强制执行，时间紧迫，形势严峻，本公司本着对所有投资者认真负责的态度，一方面积极、诚恳地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争取分期逐步交纳，另一方面及时调动资金予达声地产交付税款，逐步化解了危机。同时，为保证深达声正常经营运作，本公司向深达声提供借款，以支持其支付银行利息、相关诉讼赔付以及经营开支等。截止日前，本公司已向深达声累计提供资金 2200 多万元，并与深达声约定在深达声按相关程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按下列条款进行借款融资：

- （1）提供借款总额在 8000 万元以内；
- （2）按不高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深达声的资金占用费；
- （3）单笔借款期限最长为一年。

博融投资在过渡期间采取的上述措施保证了股份公司的正常运作，同时也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关于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在收购过渡期间，博融投资不存在侵害深达声和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目前有关方提供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止，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发现博融投资存在

损害深达声利益的情形。”

（二）本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本公司依法按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规定披露本次收购有关信息，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宏大地产撤消持有深达声股份 5 年以上的承诺

宏大地产于 2001 年 5 月 11 日就从深达声原股东受让深达声股份事宜在《证券时报》发布公告承诺将持有深达声股份五年以上。2003 年 7 月 25 日，宏大地产与本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深达声 28% 的法人股转让给本公司。

鉴于宏大地产违背其持股时间承诺，2003 年 10 月 16 日深达声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宏大地产关于将拟撤销“持有达声股份五年以上”的承诺的决定提交深达声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2003 年 10 月 18 日，宏大地产发表公告，向深达声全体股东致歉。

2003 年 11 月 18 日，深达声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宏大地产关于拟撤销“持有达声股份五年以上”的承诺的决定的议案》，该次会议表决中，14,816,518 股同意，占与会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宏大地产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四）兴业证券关于本次收购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兴业证券为本次收购出具了《关于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就本次收购所涉及的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包括：

1、宏大地产入主深达声后的有关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对深达声历次股份转让情况、宏大地产入主深达声以来的有关作为（包括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及关联占用）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指出：一方面，宏大地产入主深达声后为深达声的资产重组、业绩改善、ST“帽子”的摘除、主业的转换等均作出了一定贡献；但另一方面，公司运作存在一些问题，如宏大地产因历史原因存在占用深达声资金的问题（宏大地产已公告偿还计划）；也曾经意图由深达声及其子公司为宏大地产及其关联企业提供反担保（已撤消）；违反决策程序收购深圳亚洋机电实业公司股权等。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深达声今后应加强关联占用资金偿还的催

要工作；并提醒深达声及其子公司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规章来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2、宏大地产拟转让深达声股份的原因。宏大地产的主营业务是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由于宏大地产所处的新疆房地产市场近两年竞争激烈，宏大地产经营状况较困难，其对深达声的支持力度有限，同时考虑到需要资金用于新的产业转型，故拟出让深达声股权。

3、博融投资在收购过渡期间的作为。博融投资在签订收购深达声股份的有关协议后对深达声董事会依照有关法规程序进行了改组；同时为解决目前深达声存在的严重资金短缺的局面向深达声计划融资不超过 8000 万元(已依照法定程序由深达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未博融投资存在损害深达声利益的情形。

4、深达声收购报告中博融投资的后续计划。博融投资将视业务发展情况的变化逐步细化和完善对深达声的重组计划，可能为深达声引入汽车销售、租赁等方面的资产和业务，对深达声是一次发展机遇。

5、博融投资对外投资是否超过净资产的 50%。博融投资成立时间短，注册资金达 18000 万元，除本次拟收购深达声股份外，尚无其他对外投资，符合相关规定。

6、博融投资的收购实力。博融投资具备本次收购深达声股份的实力。

7、博融投资股东之间的关系。博融投资现有股东中，李成碧与王岱为母女关系；广州帕萨特汽车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王宾与王岱是夫妻关系；王亿鑫与李成碧、王岱以及广州帕萨特汽车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

8、博融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据有关资料显示，博融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成碧。

9、交易价格。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格合理。

10、宏大地产关联占用偿还计划。该计划具备可行性，但需要深达声今后切实加强向宏大地产的催要工作。

二、本公司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成碧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2003 年 11 月 26 日

三、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兰荣

项目负责人：张玉忠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11 月 26 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3. 本公司关于本次收购的股东会决议
4. 本次收购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授权委托书
5. 本次收购签订的《股份管理协议》、授权委托书
6. 本公司与出让方签署的《关于处理关联占用问题的方案》
7. 本公司与出让方签署的《关于担保事项的补充协议》
8. 本公司的《验资报告》
9. 本公司出具的关于放弃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0. 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相关证明
11. 广州广博粤科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的财务资料
12. 宏大地产关于拟撤消持股 5 年以上承诺的致歉公告
13. 宏大地产撤消持股 5 年以上承诺的董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
14. 兴业证券出具的《关于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5. 深达声关于本次收购有关事项的公开信息披露资料
16. 其他附件

上述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1. 本公司办公室

通讯地址：广州市沿江中路 203 号 609 房

联系电话：020-83396806；传真：020-83396806

2. 深达声董事会秘书处

通讯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0755-83280053；传真：0755-83280089